广 东 省 教 育 厅

粤教职函〔2023〕22号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3年高职院校和本科高校协同育人试点工作的通知

有关高校:

为贯彻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等文件精神，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3年高职院校和本科高校协同育人试点申报工作的通知》等要求，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2023年高职院校和本科高校协同育人试点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试点项目

（一）四年制本科协同育人项目。试点本科高校设立“四年制本科协同育人项目实验班”，通过广东省夏季高考主要面向普通高中应往届毕业生招生，与本校其他专业同批次录取，单独编班。其中，“4+0”试点专业实验班学生按照协同育人方案，全部四年均在对应高职院校培养，办学地点在高职院校；“2+2”试点专业实验班学生按照协同育人方案，前两年在本科高校培养，后两年在对应高职院校培养。试点名单见附件1。

（二）三二分段专升本协同育人项目。试点高职院校以“三二分段专升本协同育人项目实验班”的名义，通过广东省夏季高考主要面向普通高中应往届毕业生开展招生，与本校其他专业同批次录取，单独编班。试点专业实验班学生按五年人才培养方案要求，完成三年高职学段学习，各项考核合格，并符合相关条件和要求的，获得试点高职院校普通高职（专科）毕业证书。通过转段选拔考核合格且符合相关文件要求的实验班学生进入对口本科高校试点专业学习两年，如符合相关要求，可获得试点本科高校普通本科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试点名单见附件2。

二、工作要求

（一）试点高校应加强组织领导，高度重视，建立健全试点工作机制，落实人力、财力和物力保障，加强学校之间的统筹协调，强化舆情监控和应急突发事件处理，统筹做好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维护学生合法权益，及时妥善解决试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确保试点工作成效和校园和谐稳定。

（二）试点高校要坚持协同育人原则，按照本科人才培养要求，共同研制和实施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做好试点招生和教学管理工作，加强试点工作过程管理，确保人才培养质量。

（三）试点本科高校是四年制本科协同育人项目人才培养质量保证的责任主体，要加强监督指导和教学质量评估，督促对口高职院校全面落实《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等要求；学籍管理、毕业证书和学位授予以及学生奖助学贷、

申请入党等由试点本科高校负责，试点高职院校协助做好相关工作。原则上四年制本科协同育人项目实验班学生不得转到其他专业，非实验班学生也不得转入试点专业实验班学习；允许转专业的特殊情形，由试点高校根据国家和省有关规定协商确定。

（四）非三二分段专升本协同育人项目实验班学生，不得转入试点专业实验班学习。已录取的试点高职院校试点专业三二分段专升本协同育人项目实验班学生因入伍、生病等原因经学校批准休学或保留学籍，复学后，如该专业仍与对口本科高校开展相关试点且复学后不损害相关学生利益的，经试点本科高校和高职院校同意并报省教育厅同意，可转入相应年份实验班继续学习；如该专业没有开展试点或复学后损害相关学生利益的，取消该学生试点班资格，按学校规定转入试点高职院校该专业普通班或其他专业学习。

三、其他事宜

（一）省教育厅加强检查指导，确保试点质量。对试点工作不到位、试点效果差、出现重大问题的高校，省教育厅将视情况采取限期整改、通报或者取消试点等处理措施。

（二）三二分段专升本协同育人项目试点高校要按照《关于做好三二分段专升本应用型人才培养试点项目转段考核工作的通知》（粤教高函〔2014〕118号）等文件要求，协同制定转段考核方案；在高职学段招生章程或简章中，明确转段考核条件、要求等涉及学生切实利益的内容；并在高职学段新生入学一个月

内面向学生公开并详细解读转段考核相关要求，让学生签收存照，避免后续发生学生投诉等问题。

（三）三二分段专升本协同育人项目试点高校要高度重视，采取有力措施，提高试点项目录取分数线，确保试点项目生源质量。存在以下情况之一的学校或专业，省教育厅将视情况采取减少下一年度试点规模、取消下一年度试点资格等处理措施：1.未完成试点项目试点招生计划；2.试点项目录取分数线较低；3.人才培养质量较差；4.未按照程序和要求，及时报备调整后的转段考核方案；5.未按照本文件要求面向学生解读转段考核相关要求，导致出现学生投诉等问题；6.其他违反国家和省相关文件要求情形。

（四）三二分段专升本协同育人项目实施过程中，如需要调整转段考核方案，试点高校要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和“不损害学生利益”的原则，在试点高校协商一致、与实验班学生充分沟通、公示五个工作日以上且公示无异议或异议得到妥善处理的基础上，可自行调整转段考核方案。试点高校按程序和要求调整后的转段考核方案，应以试点高校联合行文方式及时报省教育厅和省教育考试院备案，来文应附调整内容、论证情况、学生同意以及公示情况等。未经省教育厅和省教育考试院备案，一律不得调整转段考核方案。

（五）请有关高职院校于2023年6月15日（星期四）前以试点高校联合行文的方式将三二分段专升本协同育人项目转

段考核方案报省教育厅和省教育考试院备案，电子版分别发至zzczspygg@gdedu.gov.cn 和 gzc3@eeagd.edu.cn。

省教育厅职终处联系人：郑佳，电话：（020）37627439；省教育考试院考试招生一处联系人：洪敬伟，电话：（020）38627830。

附件：1.2023 年四年制本科协同育人试点名单

2.2023 年三二分段专升本协同育人试点名单

广东省教育厅

2023 年 5 月 25 日

附件2

2023年三二分段专升本协同育人试点名单

序号	高职院校名称	高职专业名称	高职专业代码	招生计划数	本科高校名称	对应本科试点专业名称	本科专业代码
1	潮汕职业技术学院	电子商务	530701	50	广州理工学院	电子商务	120801
2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现代物流管理	530802	50	广东科技学院	物流管理	120601
3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体育运营与管理	570311	50	广州应用科技学院	休闲体育	040207T
4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现代物流管理	530802	35	华南师范大学	电子商务（职业教育师范）	120801
5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国际经济与贸易	530501	40	仲恺农业工程学院	国际经济与贸易	020401
6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500211	40	韶关学院	车辆工程	080207
7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机械设计与制造	460101	50	广州理工学院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080202
8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汽车制造与试验技术	460701	100	广州城市理工学院	车辆工程	080207
9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酒店管理与数字化运营	540106	45	广州商学院	酒店管理	120902
10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物联网应用技术	510102	100	广州商学院	物联网工程	080905
11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工业机器人技术	460305	50	广州理工学院	机器人工程	080803T
12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金融服务与管理	530201	40	广州理工学院	互联网金融	020309T
13	广东碧桂园职业学院	建筑工程技术	440301	50	广州城市理工学院	土木工程	081001
14	广东创新科技职业学院	计算机应用技术	510201	100	广东科技学院	网络工程	080903
15	广东创新科技职业学院	大数据与会计	530302	50	广东科技学院	会计学	120203K
16	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环境艺术设计	550106	40	广州商学院	环境设计	130503
17	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电子信息工程技术	510101	30	广东技术师范大学	电子信息工程	080701
18	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软件技术	510203	50	广州商学院	软件工程	080902
19	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计算机网络技术	510202	50	广州商学院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080901
20	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建筑工程技术	440301	50	广州城市理工学院	土木工程	081001
21	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测绘地理信息技术	420303	50	嘉应学院	地理信息科学	070504
22	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软件技术	510203	40	韶关学院	软件工程	080902
23	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应用韩语	570204	40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朝鲜（韩国）语专业（电子竞技方向）	050209
24	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商务日语	570205	40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日语(电子竞技方向)	050207
25	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新能源汽车技术	460702	50	广州科技职业技术大学	汽车服务工程技术	300203
26	广东环境保护工程职业学院	环境管理与评价	420805	50	韩山师范学院	环境科学	082503
27	广东环境保护工程职业学院	环境监测技术	420801	40	肇庆学院	环境工程	082502
28	广东环境保护工程职业学院	工业节能技术	430305	40	广东石油化工学院	能源与动力工程	080501
29	广东环境保护工程职业学院	职业健康安全技术	420908	40	广东石油化工学院	安全工程	082901
30	广东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建设工程监理	440504	100	广州理工学院	工程管理	120103
31	广东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道路与桥梁工程技术	500201	100	广州理工学院	土木工程	081001
32	广东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建筑动画技术	440107	100	广州理工学院	数字媒体技术	080906
33	广东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建筑设备工程技术	440401	100	广州理工学院	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	081002
34	广东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建筑工程技术	440301	50	惠州学院	土木工程	081001
35	广东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建筑室内设计	440106	50	广州科技职业技术大学	环境艺术设计	350106
36	广东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大数据与会计	530302	50	广州南方学院	会计学	120203K
37	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计算机网络技术	510202	50	仲恺农业工程学院	网络工程	080903
38	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电子信息工程技术	510101	50	仲恺农业工程学院	电子信息工程	080701

广 东 省 教 育 厅
广东省招生委员会办公室

粤教职函〔2020〕12号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招生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开展2020年职业院校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试点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招生办，有关高校、省属中职学校:

为贯彻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国发〔2019〕4号）和《广东省职业教育“扩容、提质、强服务”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粤府办〔2019〕4号），根据《关于做好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转段考核和招生录取工作的通知》（粤教职函〔2019〕136号）、《关于开展2020年高职院校招生培养改革申报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经研究，拟开展2020年职业院校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以下简称三二分段）试点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试点院校、招生专业及计划

（一）经学校申报、省教育厅审核等程序，确定77所高职

院校与252所中职学校（含技工学校，下同）在1254个专业点开展三二分段试点。试点院校、招生专业、招生计划详见附件。

（二）试点专业招生计划纳入2020年试点中职学校中职招生总计划和2023年对口高职院校高职（专科）招生总计划。

二、招生对象

（一）中职学段招生对象为广东户籍或符合各地级以上市2020年“中考”报名条件的外省户籍应届初中毕业生。

（二）高职学段招生对象为在2020年被对口中职学校录取并在三二分段招生专业“三二分段班”就读、具有正式学籍和符合2023年广东省普通高考报名条件的学生。

三、培养方式

高职院校会同对口中职学校共同制订和实施五年一体化人才培养方案。录取的初中毕业生以“三二分段班”名义单独编班，先在中职学校就读3年，转段考核通过并符合相关要求的，可被对口高职院校对应专业录取；其中，符合省教育厅规定的专业，高职学段2年的教学工作可放在有关中职学校进行。中职学段学制为3年，高职学段学制为2年。

四、录取和衔接方式

（一）中职学段招生实行“依据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结合综合素质评价，择优录取”的招生办法。中职学校根据国家和省有关文件要求，制定招生简章，明确录取原则，向社会公布并报生源所在地市招生办备案；严格按照省教育厅批准的招生专

业、招生计划，在广东省高中阶段教育招生服务平台上编报招生计划，将计划分配到地市，并做好录取工作。如需要单独组织面试、术科测试等考试，应在招生简章中注明，并在开学前完成考试工作。

（二）高职院校根据国家和省有关文件要求，会同对口中职学校制定转段考核工作方案，报省教育厅、省教育考试院备案，并于中职学段新生入学一个月内面向学生公开并做好解读说明工作。转段考核以过程考核为主，转段考核总成绩由中职学段前两年若干门公共基础课程和专业技能课程成绩组成；转段考核总成绩满分值为100分，高职学段拟录取的考生转段考核总成绩原则上不低于40分。课程考试实行教考分离，由高职院校组织命题，对口中职学校在该课程学习结束时，采取笔试、认定、实操、面试等多种形式组织开展；考试成绩要及时通知学生本人，并报对口高职院校备案。

（三）“三二分段班”学生中职学段毕业后，符合以下所有条件和其他相关要求的，可被对口高职院校对口专业录取：（1）符合2023年广东省普通高考报名条件；（2）转段考核成绩符合省教育厅有关文件和高职院校招生方案、招生简章、转段考核工作方案等相关要求；（3）在中职学段毕业时，取得中等职业教育毕业学历证书；（4）如高职院校对职业资格证书有明确要求，在中职学段第五学期及前取得相应证书；（5）符合国家和省规定的其他要求。

（四）高职院校可根据人才培养需要，结合实际，自行确定职业资格证书要求；对没有对口职业资格证书的专业或中职学段第五学期及前在地市（含）以上行政部门主办的职业技能大赛获奖的学生，可免证书要求。职业资格证书一般包括以下证书：（1）广东省教育考试院颁发的专业技能课程等级证书；（2）国家职业资格中级（含）以上技能等级证书；（3）省级（含）以上行政部门及其授权的省级（含）以上行业学会颁发的中级（含）以上职业技能等级证书；（4）国家开展试点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X证书）；（5）其他行业认可度较高的证书。

（五）根据《教育部关于积极推进高等职业教育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教学〔2013〕3号）等文件精神，在省级（含）以上行政部门主办的职业技能大赛获奖的中职学校“三二分段班”学生，经高职院校核实资格、公示无异议后，符合相关要求的，可免转段考核，被对口高职院校对口专业录取。

五、教学管理

（一）“三二分段班”学生，以中职学段录取名册的数据为准；其他专业学生和同一专业非“三二分段班”学生均不能转入有关专业“三二分段班”学习。高职学段期间，不得转学，原则上不得转专业；允许转专业的特殊情形由高职院校根据有关要求单独制定规章制度予以明确，并报省教育厅备案。中职学段期间，符合相关规定和要求的，可以转学或转专业，但不再享受“三二分段班”相关待遇，且一经转出，不得再转回“三二分段班”。

（二）“三二分段班”学生，前3年按照中等职业教育的管理办法进行管理，后两年纳入高等教育管理范畴。收费、学籍分别按照国家和省规定的中等职业学校和高等学校收费管理、学籍管理政策执行。

（三）“三二分段班”教学应严格执行《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教职成〔2016〕3号），未经省教育厅备案，中职学段学生顶岗实习时间不得超过6个月。鼓励和支持高职院校与对口中职学校深入合作，会同行业企业，共同组织学生实习，共同探索现代学徒制、订单培养等“双精准”育人模式。

六、工作要求

（一）试点中职学校所在地级以上市教育局、招生办负责统筹组织试点招生的宣传发动、学生报名、中职学段招生录取、高考报名和随迁子女资格审核等工作，并将三二分段试点纳入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范围。

（二）试点院校应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压实工作责任，完善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制定转段考核工作方案，规范中职学段、高职学段招生，加强教学管理，落实五年一体化人才培养方案，及时妥善解决试点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确保试点工作取得成效。

（三）实施过程中，如因特殊情况需要调整转段考核方案中的证书要求、考核要求等，试点高职院校应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和“不损害学生利益”的原则，在与试点班学生充分沟通、

取得对口中职学校同意、公示五个工作日以上的基础上，可自行调整转段考核要求或证书要求；调整后的转段考核方案，需公示无异议或异议得到妥善处理。试点高职院校要将按程序和要求调整后的转段考核方案，及时报省教育厅和省教育考试院备案，来文应附对口中职学校同意公函并说明学生同意以及公示情况等。未经省教育厅和省教育考试院备案，不得调整转段考核方案。

（四）请试点高职院校于2020年5月30日前以正式公文形式将有关材料电子版发至pengt@gdedu.gov.cn和dengjh@eeagd.edu.cn，邮件主题：学校全称+三二分段试点材料。材料清单：1.正式公文（学校盖章PDF扫描件）；2.转段考核方案（Word电子版）；3.人才培养方案（Word电子版）；4.三二分段试点中职学段招生简章（学校盖章PDF扫描件）。

省教育厅职终处联系人：彭涛，电话：（020）37629455;省教育考试院中招处联系人：邓继红，电话：（020）38627851。

附件：2020年职业院校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试点名单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招生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4月28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校对人：张坚雄

附件

2020年职业院校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试点名单

序号	高职院校名称	高职专业名称	高职专业代码	对口中职学校名称	中职学校代码	对口中职专业名称	对口中职专业代码	2020年招生计划	高职学段2年教学地点
1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电子信息工程技术	610101	东莞市电子科技学校	8800338	电子技术应用	091300	50	高职院校
2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动漫制作技术	610207	东莞市电子科技学校	8800338	动漫游戏	141700	50	高职院校
3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建筑智能化工程技术	540404	东莞市电子科技学校	8800338	电梯安装与维修保养	053800	50	高职院校
4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560702	东莞市电子商贸学校	8800339	汽车运用与维修	082500	50	高职院校
5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数控技术	560103	东莞市电子商贸学校	8800339	机械加工技术	051200	50	高职院校
6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服装与服饰设计	650108	东莞市纺织服装学校	8800335	服装设计与工艺	142400	80	高职院校
7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广告设计与制作	650103	东莞市纺织服装学校	8800335	计算机平面设计	090300	40	高职院校
8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电气自动化技术	560302	东莞市机电工程学校	8800337	智能化控制技术	091944	50	高职院校
9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机械制造与自动化	560102	东莞市机电工程学校	8800337	模具制造技术	051500	50	高职院校
10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物流管理	630903	东莞市经济贸易学校	8800330	物流服务与管理	121900	50	高职院校
11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560702	东莞市汽车技术学校	8800346	汽车运用与维修	082500	100	高职院校
12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家具艺术设计	650106	东莞市轻工业学校	8800336	家具设计与制作	071500	40	高职院校
13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电子信息工程技术	610101	东莞市信息技术学校	8800719	电子与信息技术	091200	50	高职院校
14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工业设计	560118	东莞市信息技术学校	8800719	计算机平面设计	090300	40	高职院校
15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计算机应用技术	610201	东莞市信息技术学校	8800719	计算机应用	090100	50	高职院校
16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助产	620202	河源市卫生学校	8800230	助产	100200	60	高职院校
17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汽车车身维修技术	600210	东莞市汽车技术学校	8800346	汽车车身修复	082600	50	高职院校
18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会计	630302	佛山市华材职业技术学校	8800171	会计	120100	50	高职院校
19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电子商务	630801	佛山市南海区信息技术学校	8800175	电子商务	121100	50	高职院校
20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计算机应用技术	610201	佛山市南海区信息技术学校	8800175	计算机应用	090100	50	高职院校
21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物流管理	630903	佛山市南海区信息技术学校	8800175	物流服务与管理	121900	50	高职院校
22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电气自动化技术	560302	佛山市三水区工业中等专业学校	8800195	电气技术应用	053100	50	高职院校
23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会计	630302	佛山市三水区工业中等专业学校	8800195	会计	120100	50	高职院校
24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模具设计与制造	560113	佛山市三水区工业中等专业学校	8800195	模具制造技术	051500	50	高职院校
25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560702	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	8800196	汽车运用与维修	082500	40	高职院校
26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数控技术	560103	佛山市顺德区陈村职业技术学校	8800187	数控技术应用	051400	50	高职院校

序号	高职院校名称	高职专业名称	高职专业代码	对口中职学校名称	中职学校代码	对口中职专业名称	对口中职专业代码	2020年招生计划	高职学段2年教学地点
27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物联网应用技术	610119	佛山市顺德区陈登职业技术学校	8800188	物联网技术应用	091900	50	高职院校
28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工业机器人技术	560309	佛山市顺德区胡宝星职业技术学校	8800191	机器人应用与维护	053544	50	高职院校
29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模具设计与制造	560113	佛山市顺德区胡宝星职业技术学校	8800191	模具制造技术	051500	50	高职院校
30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汽车车身维修技术	600210	佛山市顺德区均安职业技术学校	8800192	汽车运用与维修	082500	40	高职院校
31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电子商务	630801	佛山市顺德区郑敬诒职业技术学校	8800185	电子商务	121100	50	高职院校
32	广东碧桂园职业学院	建筑工程技术	540301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职业技术学校	8800186	建筑工程施工	040100	40	高职院校
33	广东财贸职业学院	电子商务	630801	广东省电子职业技术学校	8800019	电子商务	121100	60	高职院校
34	广东创新科技职业学院	电子商务	630801	东莞市宏达职业技术学校	8800722	电子商务	121100	60	高职院校
35	广东创新科技职业学院	会计	630302	东莞市宏达职业技术学校	8800722	会计	120100	60	高职院校
36	广东创新科技职业学院	电子商务	630801	东莞市育才职业技术学校	8800347	电子商务	121100	50	高职院校
37	广东创新科技职业学院	会计	630302	东莞市育才职业技术学校	8800347	会计	120100	50	高职院校
38	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应用电子技术	610102	广东省电子职业技术学校	8800019	电子技术应用	091300	50	高职院校
39	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会计	630302	广东省对外贸易职业技术学校	8800030	会计	120100	50	高职院校
40	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视觉传播设计与制作	650102	广东省经济贸易职业技术学校	8800022	美术设计与制作	142200	40	高职院校
41	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软件技术	610205	广州市财经职业学校	8800055	计算机网络技术	090500	50	高职院校
42	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文秘	670301	广州市财经职业学校	8800055	商务助理	180300	50	高职院校
43	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建筑设备工程技术	540401	广州市建筑工程职业学校	8800054	建筑设备安装	040600	30	高职院校
44	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产品艺术设计	650105	广州市轻工职业学校	8800061	机械制造技术	051100	50	高职院校
45	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电梯工程技术	560308	广州市轻工职业学校	8800061	机电设备安装与维修	051600	50	高职院校
46	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视觉传播设计与制作	650102	广州市轻工职业学校	8800061	计算机平面设计	090300	70	高职院校
47	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物联网应用技术	610119	广州市轻工职业学校	8800061	计算机应用	090100	50	高职院校
48	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工程造价	540502	广州市市政职业学校	8800060	工程造价	040500	50	高职院校
49	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建筑工程技术	540301	广州市市政职业学校	8800060	建筑工程施工	040100	50	高职院校
50	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建筑设备工程技术	540401	广州市市政职业学校	8800060	给排水工程施工与运行	041100	50	高职院校
51	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计算机网络技术	610202	广州市天河职业高级中学	8800095	计算机网络技术	090500	50	高职院校
52	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视觉传播设计与制作	650102	广州市天河职业高级中学	8800095	美术设计与制作	142200	40	高职院校
53	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数控技术	560103	广州市增城区职业技术学校	8800113	数控技术应用	051400	50	高职院校
54	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汽车运用与维修技术	600209	河源理工学校	8800690	汽车运用与维修	082500	50	高职院校